

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书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拟签订《外河坪征地项目商品房购买协议》，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我们作为独立董事，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提前审阅和了解，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公司事前提供了详实的资料，有助于我们作出理性科学的决策。

二、通过对公司提供的资料的审阅和了解，我们认为：该关联交易事项的明确，主要是为加快公司所开发房屋的销售，增加公司收入，提升公司业绩，交易金额小，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，对公司的独立性及经营成果产生的影响较低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。基于以上判断，我们认可该项关联交易。

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章新蓉 曹国华

2016年7月1日